**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动物中心**

**动物实验申请表**

（2021版）

**一、项目负责人信息**

姓名： 所在单位及部门：

手机： 办公电话： 电子邮箱：

**二、动物实验项目基本信息**

 1.实验项目名称：

 2.经费来源（包括课题号和基金号）：

 3.预计实验项目开展时间：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

 4.联系人姓名： 手机： 电子邮箱：:

 5.参与该实验项目的全部人员信息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职工/学生 | 电话 | 实验动物从业人员岗位证书编号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 注：实验动物从业人员岗位证书须在有效期内，查询地址：北京实验动物信息网<http://baola.ilaims.com/Index/Index> 。京外的岗位证书请附复印件。

6.所需实验动物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动物品种/品系1 | 年龄/体重 | 动物等级2 | 数量 | 供应商名称及生产许可证编号3 |
| ♀ | ♂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.如为基因修饰动物，请注明遗传修饰状态、基因型及国际标准化命名。

2.动物等级须写明普通级、清洁级、SPF级、无菌级。

3.若由实验动物中心采购，请在供应商栏注明“委托动物中心采购”。

**三、风险评估及费用测算依据**

|  |
| --- |
| 1.生物风险 |
| 病原微生物或样本名称 | 中文名： | 英文名： |
| 在《人间传染的病原微生物名录》中危害程度分类:第一类□ 第二类□ 第三类□ 第四类□ 未在名录内□ |
| 在《动物病原微生物分类名录》中分类：一类□ 二类□ 三类□ 四类□ 未在名录内□ |
| 如不在上述名录内（如新发病原、病毒疫苗株等），请提供生物危害证明文件。 |
| 本实验是否为感染性实验 | 是□ | 否□ |
| 本实验中病原微生物或样本是否灭活 | 是□ | 否□ |
| 在《人间传染的病原微生物名录》中生物安全实验室级别分类： |
| 动物感染性实验 | 未经培养的感染材料的操作 | 灭活材料的操作 | 样本检测 |
| ABSL—1 □ABSL—2□ | BSL—1□BSL—2□ | BSL—1□BSL—2□ | BSL—1□BSL—2□ |
| 2.化学风险（含毒物、致癌药物） |
| 有□（请提供材料安全数据单MSDS） | 无□ |
| 3.放射风险 |
| 有□（本动物中心目前暂不能承接） | 无□ |
| 4.请简述主要实验操作及步骤（可另附单独的附件）：（1）实验目的（2）实验材料（3）实验方案（包括时间安排、实验分组及动物分笼、实验步骤、给药部位及途径、麻醉镇痛药物剂量和给药途径、手术步骤、动物安乐死方法） |
| 5.费用测算依据 |
| 批次 | 数量（只） | 笼位数 | 周期（天） | 笼位\*天数 | 饲养费用 |
| 第一批 |  |  |  |  | 笼位\*天数\*收费标准 |
| 第二批 |  |  |  |  |  |
| 第三批 |  |  |  |  |  |
| 第四批 |  |  |  |  |  |
| …… |  |  |  |  |  |
| 合计 |  | ////// | ////////// |  |  |
| \* 收费标准请查询《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调整动物实验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中疾控实管便函〔2017〕796号）或咨询实验动物中心。 |

**四、动物实验福利伦理审查报告**

说明：须以附件方式提供（原件或复印件）。

本人保证以上所填信息完全属实。

项目负责人签字：

申请日期：